**关于做好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

**学籍预警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学籍预警工作于2023年10月25日-11月10日期间实施，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预警类别

⒈普通预警：前一学期有不及格课程的；

⒉留级预警：累计不及格学分达10学分但不满15学分的；

⒊退学预警：

(1)累计不及格学分达15学分但不满25学分的；

(2)未请假连续一周不参加学校规定教学活动的；

(3)休学或保留学籍期满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的；

(4)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无正当事由的学生。

二、预警动作

22级预警学生请通过青果教学综合管理平台做好确认工作，并打印预警通知书（步骤见附件1）。

1.普通预警：向预警学生发出预警通知书、与学生面对面开展预警谈话（附件2）。

2.留级预警：向预警学生发出预警通知书、与学生面对面开展预警谈话、与受预警学生家长沟通（附件3），在预警两周后进行预警情况评价（附件4）。

3.退学预警：对退学预警学生进行留级处理，并向预警学生发出预警通知书、与学生对面开展预警谈话、与受预警学生家长沟通，在两周后进行预警情况评价。

三、不及格学分统计

1.对于历年已留级过的学生，按当前所在年级的培养方案课程统计不及格学分。

2.公共选修课和第二课堂学分不计入不及格学分统计。

3.对于不及格课程经重修后通过的不计入不及格学分统计。

四、工作要求

1.各二级学院做好学籍预警各环节的记录工作，建立学籍预警资料归档制度。

2.对于已经达到留级、退学条件的学生，请及时办理相关学籍异动手续。

3.在11月13日前将学籍预警统计表电子稿和纸质稿（附件5）交教务处备案。

附件：1.青果教学管理系统关于学业预警的使用方法

2.学籍预警谈话记录表

3.与受预警学生家长沟通记录表

4.学籍预警落实情况登记表

5.学籍预警统计表

教务处

2023年10月25日